

“饭圈”无序生长,如何依法纠偏

□ 王天铮 崔尧

“饭圈”是粉丝们为追求共同喜爱的人或事物而自发组成的群体。“饭圈”对现实社会也曾产生过积极影响:“饭圈”在公益活动中为的众筹捐赠既能帮助困难群体,又能传递正能量;“饭圈”理性的创作应援行为也有助于推动文化产业的发展。但随着“饭圈”的无序生长,诸多乱象产生,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危害。为夯实思想根基、加强舆论引导,需及时完善优化相关法律法规,依法整治“饭圈”乱象,加强“饭圈”治理效能。



文艺要给人以向上向善向美的力量。图为“龙马精神海鹤姿——马连良先生诞辰120周年纪念展”在北京首都博物馆开幕。



2021年3月27日,汉服爱好者在浙江衢州乡村未来社区“盒子空间”里交流。

1 控评操纵舆论空间,法律监管存盲区

“饭圈”乱象之一是言论控评,它表现为两种形式:一是粉丝滥用举报机制。一些粉丝将普通网民的正常评论归为恶意黑评,一旦发现涉及偶像名字、缩写、代称的负面声音或异己声音,便劝诫发布者修改、删除,或煽动粉丝群体投诉举报。二是粉丝刷屏同质信息。刷屏场景主要有:控评小组制作宣传物料,粉丝自觉成规模转发,以扩大偶像知名度;在影视剧评论区、品牌商直播间等刷屏偶像信息以彰显偶像影响力;当偶像出现负面舆情事件时,粉丝们统一口径加以辩解,或发布海量正向内容来压制负面热搜。

上述现象虽未触及法律红线,却有违道德底线,严重影响网络舆论的有序发展。“饭圈”滥用举报机制,使治理工具沦为粉丝挟私报复的手段。同时,“饭圈”自刷刷屏同质内容会人为炮制热点,影响网络有序传播,也会促使粉丝为维持热度而不断打榜应援和非理性消费,还会造成粉丝不分是非为偶像失格行为辩解,甚至包庇和美化偶像的违法犯罪行径。近日,中央网信办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饭圈”乱象治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持续解散以控评为主题的粉丝社区和群组。《通知》较大力度地整治常见的控评组大规模控评引发的危害,但除了社区、群组外,还有粉丝自发控评带来的危害应当引起重视。



青年人要展现朝气蓬勃的精神面貌。图为志愿者在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开幕式上。

对违法失德艺人应加大惩处力度

□ 虞 溱

明星、艺人作为社会公众人物,因其社会知名度吸引大众的关注,理所当然要承担比普通人更大的社会责任,必须以德艺双馨的标准规范言谈举止,引导粉丝特别是青少年粉丝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然而近年来,由于存在行业野蛮生长、市场监管缺失、资本不良牟利等情况,流量至上、畸形审美、“饭圈”乱象等新闻不断传出,导致文艺行业出现了一批违法失德艺人,严重败坏行业风气,对社会特别是青少年产生不良影响,人民群众反映强烈。

当前,艺人违法失德乱象频出,

2 网络暴力危害广泛,统筹治理公私并重

“饭圈”乱象之二是网络暴力,其常见表现为:丑化、辱骂、贬损和威胁他人;编纂、散布谣言;以制作图片等手段侮辱他人形象;人肉搜索并曝光他人的地址、单位、证件号码等私密信息;泄露、买卖明星的住所、行程和交通信息等;跟踪、偷窥、偷拍明星,未经明星同意便发表、出售、展览其偷拍影像;侵入明星私人住宅,通过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

3 不当集资暗藏风险,规制手段尚待强化

“饭圈”乱象之三是粉丝集资,即粉丝个人、后援会等团体或明星及其工作室为打榜、投票、购买礼物及应援物料、举办线下宣传活动等所组织的粉丝筹款行为。粉丝集资存在着严重违法风险,包括资金运行不透明、所筹钱款去向不明、发起人非法侵占等。

《通知》规定各平台要及时发现、清理各类违规应援集资信息;对问题

4 线下活动扰乱治安,加大疏导防控力度

“饭圈”乱象之四是扰乱治安,表现在三个方面:其一,大批粉丝聚集、拥挤在商场、机场等公共场所围观明星,既会干扰公共区域的正常运转,也会因无序拥挤破坏公共设施、发生踩踏受伤事故等。其二,粉丝将网络暴力延伸至线下,

5 共建长效治理机制,打造清朗网络空间

为有效防止“饭圈”乱象侵蚀主流意识形态、渗透错误思潮、威胁社会安全,相关部门应在依法治理的基础上,总结实践经验和挑战,优化整治措施。首先,搭建长效治理机制。“饭圈”日渐成为一种社会现象,对其引导规范应成为常态化工作。当下治理实践面临挑战:一是缺乏完备的监管规则,专项活动治标不治本,活动一旦结束,类似乱象可能又卷土重来。二是缺乏统一的管理标准,落实效果难以评

估。对此,相关部门既要依法明确各方权责范围,联动平台、明星及其关联企业 and 普通公民,构筑多方治理网络,强化日常监管力度,也要改善检查考核标准,督促平台统一设立管理制度,提升平台自检自查能力。其次,要优化已有整治规则。现有针对粉丝控评行为的治理依据主要是中央网信办发布的《通知》。《通知》要求平台需大力解散以控评为主题的粉丝社区和群组,实施以来已取得显

著成效,但仅清理控评群组,既可能忽略粉丝自发形成的刷屏行为,也缺少对恶意举报控评的规制。为进一步加强事前防控力度,具体规则还需进行优化完善。最后,法治与德治相结合,发挥道德引领力量。“饭圈”治理既要以惩罚性规定为保障,还要以道德性观念为根基。激发“饭圈”正向能量,纠偏“饭圈”错误走向。平台方面,法律不仅要规定其监管职责,更要强调其宣传义

务。平台应积极推荐优秀文化作品,倡导粉丝关注各领域的道德模范先锋事迹。明星及其关联公司方面,相关部门应出台规范,一要规制明星言行,发挥其榜样作用,带动粉丝投身公益;二要明确管理义务,督促其纠正“饭圈”不当行为,监管集资程序和流向。学校和家庭层面,应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颗扣子”,教育正确是非观,引领健康追星理念。

6 完善执法模式,解决“多头执法”问题

“龙港市的‘一支队伍管执法’并不算是独创,但与全国其他区县乡镇层面的改革相比,最大的特色在于‘大综合+扁平化’,是‘一管到底’的‘单层制’执法。”温州大学法学院院长王宗正指出,当地经验对于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条件下城市综合执法改革具有典型借鉴意义。

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方以军表示,当地通过“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把全市9个部门29个领域3043项执法事项全部划转至综合行政执法局,建立统一指挥、多跨协同、联合联动的扁平化执法体系。这也是目前浙江省覆盖领域最广、划转数量最多、整合队伍最精简的综合执法体系改革。

“现在实现了从‘分散执法’向‘集中执法’的转变,从‘多头执法’向‘综合查一次’的转变。”在一线工作多年的李宏,见证了当地执法模式的变化。根据“应划尽划、应转尽转”原则,“一支队伍”分为8个大队,更精准行使下放执法权。其中,5个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执法检查,一般案件办理;专业技术性强、执法程序要求高、疑难复杂的案件,由3个综合执法大队办理。据统计,2020年12月至2021年8月,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办理一般程序案件581宗,简易程序案件30100宗,实现办案数量、质量双提升。

“一支队伍管执法”从源头上解决了多头检查的问题,从机制上解决了执法扰企扰民的问题,实现了执法能力提升、行政成本降低、群众认同提高、营商环境优化的显著效应。”王宗正认为。

下沉执法力量,“看得见”也要“管得了”

在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中,基层执法力量不足问题亟待解决。龙港市作为目前全国唯一实行“大部制、扁平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县级市,下辖102个社区,常住人口46.5万人。当地公共服务需求量大面广,基层执法“最后一公里”问题更为突出。

“我们不断尝试让执法力量下沉,争取实现更便捷的公共服务和更有效的执法监督。”方以军说。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以社区联合党委为载体,实行“中心统一指挥、网格日常检查、大队执法巡查”运行机制,做到到社区“看得见、管不了”,部门“管得了、看不见”到社区“看得见、管得了”的转变。

今年58岁的孔祥棒是龙港市城北片区的执法队员,也是派驻在沿江片区第四联合站的网格员服务员。他就像一位“小巷管家”,遇到违章停车、占道经营,属于综合行政执法管理范围的,便就近联络处置;遇上社区事务、群众求助,属于网格员职责的,就实时开展服务。

记者了解到,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将辖区划分为5大片区,由5支综合执法大队分

在社会安全保障方面:对于危及公共秩序的侮辱、诽谤、恐吓等行为,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予以相应处罚。情节恶劣者,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利用信息网络实施诽谤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规定,以寻衅滋事罪定罪处罚。对于编造虚假信息的行为,造成公共秩序严重混乱的,依照刑法规定,以寻衅滋事罪定罪处罚。对于买卖他人信息的私人信息,跟踪和入侵打扰了他人的生活安宁,均构成隐私侵权。

人没有履行应援义务时,参与人有权撤销赠与,请求返还财产。根据刑法规定,不当集资还可能构成诈骗罪和侵占罪。其一,集资发起人故意虚构应援事实,欺骗粉丝缴纳应援费用,非法占有所得筹款,构成诈骗罪。其二,集资发起人将其他粉丝委托其保管、处置的财务,占为己有而未用于应援,且达到数额较大的标准,其他粉丝发现后仍拒不归还,成立非法侵占罪。但上述法律未规范集资的流程、次数、数额及参与者与管理者。

7 创新执法手段,破解人少事多、信息不畅

随着基层执法改革深入推进,人少事多、信息不畅、跨部门数据调取难等问题日益凸显。为实现“执法人员少跑路,系统数据多跑路”,龙港市打造“一支队伍管执法”协作支撑应用,集指挥、查询、协同、执法功能于一体;还建成了数字化执法监管协同指挥体系,衔接“基层治理四平台”、12345政务平台等,通过数据归集、AI智能分析和流程监控等功能,对“人、事、物”三大要素精细化管理。

伴随智慧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又有一位“智慧管家”来到市民身边。当地引进“万物云城市管家”,以云平台为载体,面向所有社区,涵盖市政管理、安全管理、环境卫生、市容秩序等事项,实施物化化管理、数字化运行,以达到城市管理服务职能相对剥离、执法队伍更纯粹的目的,从而破解人少事多等难题。

据介绍,通过运用数字化手段,信访投诉件处置时间从3个工作日下降为1个小时,效率提高98%;立案前调查时间从7日下降为1日,效率提高85%;联合执法实施时间从15日下降为2日,效率提高87%。

方以军表示,未来还将持续推进数字化赋能综合执法,探索审批、监管、执法高效协同配合机制,不断理顺部门职责分工,构建更加科学合理的职责体系。

浙江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教授吴金群指出,基层推进数字化改革已经成为政府实现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途径。通过数字技术重构制度架构,探索“市社一体、条抓块统”全域整体智治改革,将是未来政务数字化的重要方向。

“龙港市的‘一支队伍管执法’并不算是独创,但与全国其他区县乡镇层面的改革相比,最大的特色在于‘大综合+扁平化’,是‘一管到底’的‘单层制’执法。”温州大学法学院院长王宗正指出,当地经验对于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条件下城市综合执法改革具有典型借鉴意义。

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方以军表示,当地通过“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把全市9个部门29个领域3043项执法事项全部划转至综合行政执法局,建立统一指挥、多跨协同、联合联动的扁平化执法体系。这也是目前浙江省覆盖领域最广、划转数量最多、整合队伍最精简的综合执法体系改革。

“现在实现了从‘分散执法’向‘集中执法’的转变,从‘多头执法’向‘综合查一次’的转变。”在一线工作多年的李宏,见证了当地执法模式的变化。根据“应划尽划、应转尽转”原则,“一支队伍”分为8个大队,更精准行使下放执法权。其中,5个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执法检查,一般案件办理;专业技术性强、执法程序要求高、疑难复杂的案件,由3个综合执法大队办理。据统计,2020年12月至2021年8月,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办理一般程序案件581宗,简易程序案件30100宗,实现办案数量、质量双提升。

“一支队伍管执法”从源头上解决了多头检查的问题,从机制上解决了执法扰企扰民的问题,实现了执法能力提升、行政成本降低、群众认同提高、营商环境优化的显著效应。”王宗正认为。

下沉执法力量,“看得见”也要“管得了”

『一顶帽子管到底』让基层治理更有力

光明网记者 李政葳 黎梦竹 本报记者 陆健

不久前,在浙江省龙港市一家印刷厂上演了这样一幕:当地两队综合执法人员正给这家企业“体检”,一队检查企业承印的出版物是否合规,另一队检查废水废气排放、一般固废贮存处置等情况。

“检查发现,问题涉及环保、卫生、出版等方面。如果放在以前,至少得三个部门查三次。如今实现了‘综合查一次’,戴‘一顶帽子’,一次体检毛病全解决。”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综合执法一大队队长李宏说。2020年9月24日,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方案获批,“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在当地逐步落地。

一直以来,“多个大盖帽管不住一顶草帽”现象备受诟病,也凸显了城市基层治理中重复执法、交叉执法、多头执法带来的尴尬。近年来,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在全国铺开。在过去一年里,龙港“一支队伍管执法”的生动实践,正是基层“多帽合一”改革的重要缩影。当地哪些经验值得借鉴?近日,记者来到龙港展开调研。

完善执法模式,解决“多头执法”问题

“龙港市的‘一支队伍管执法’并不算是独创,但与全国其他区县乡镇层面的改革相比,最大的特色在于‘大综合+扁平化’,是‘一管到底’的‘单层制’执法。”温州大学法学院院长王宗正指出,当地经验对于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条件下城市综合执法改革具有典型借鉴意义。

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方以军表示,当地通过“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把全市9个部门29个领域3043项执法事项全部划转至综合行政执法局,建立统一指挥、多跨协同、联合联动的扁平化执法体系。这也是目前浙江省覆盖领域最广、划转数量最多、整合队伍最精简的综合执法体系改革。

“现在实现了从‘分散执法’向‘集中执法’的转变,从‘多头执法’向‘综合查一次’的转变。”在一线工作多年的李宏,见证了当地执法模式的变化。根据“应划尽划、应转尽转”原则,“一支队伍”分为8个大队,更精准行使下放执法权。其中,5个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执法检查,一般案件办理;专业技术性强、执法程序要求高、疑难复杂的案件,由3个综合执法大队办理。据统计,2020年12月至2021年8月,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办理一般程序案件581宗,简易程序案件30100宗,实现办案数量、质量双提升。

“一支队伍管执法”从源头上解决了多头检查的问题,从机制上解决了执法扰企扰民的问题,实现了执法能力提升、行政成本降低、群众认同提高、营商环境优化的显著效应。”王宗正认为。

下沉执法力量,“看得见”也要“管得了”

在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中,基层执法力量不足问题亟待解决。龙港市作为目前全国唯一实行“大部制、扁平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县级市,下辖102个社区,常住人口46.5万人。当地公共服务需求量大面广,基层执法“最后一公里”问题更为突出。

“我们不断尝试让执法力量下沉,争取实现更便捷的公共服务和更有效的执法监督。”方以军说。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以社区联合党委为载体,实行“中心统一指挥、网格日常检查、大队执法巡查”运行机制,做到到社区“看得见、管不了”,部门“管得了、看不见”到社区“看得见、管得了”的转变。

今年58岁的孔祥棒是龙港市城北片区的执法队员,也是派驻在沿江片区第四联合站的网格员服务员。他就像一位“小巷管家”,遇到违章停车、占道经营,属于综合行政执法管理范围的,便就近联络处置;遇上社区事务、群众求助,属于网格员职责的,就实时开展服务。

记者了解到,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将辖区划分为5大片区,由5支综合执法大队分

“龙港市的‘一支队伍管执法’并不算是独创,但与全国其他区县乡镇层面的改革相比,最大的特色在于‘大综合+扁平化’,是‘一管到底’的‘单层制’执法。”温州大学法学院院长王宗正指出,当地经验对于新型城镇化综合改革条件下城市综合执法改革具有典型借鉴意义。

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方以军表示,当地通过“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把全市9个部门29个领域3043项执法事项全部划转至综合行政执法局,建立统一指挥、多跨协同、联合联动的扁平化执法体系。这也是目前浙江省覆盖领域最广、划转数量最多、整合队伍最精简的综合执法体系改革。

“现在实现了从‘分散执法’向‘集中执法’的转变,从‘多头执法’向‘综合查一次’的转变。”在一线工作多年的李宏,见证了当地执法模式的变化。根据“应划尽划、应转尽转”原则,“一支队伍”分为8个大队,更精准行使下放执法权。其中,5个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执法检查,一般案件办理;专业技术性强、执法程序要求高、疑难复杂的案件,由3个综合执法大队办理。据统计,2020年12月至2021年8月,龙港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办理一般程序案件581宗,简易程序案件30100宗,实现办案数量、质量双提升。

“一支队伍管执法”从源头上解决了多头检查的问题,从机制上解决了执法扰企扰民的问题,实现了执法能力提升、行政成本降低、群众认同提高、营商环境优化的显著效应。”王宗正认为。

下沉执法力量,“看得见”也要“管得了”

（作者系华东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副院长）